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5 荣盛 02”债券持有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2017 年 6 月 17 日、2017 年 6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发布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5 荣盛 02 不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5 荣盛 02 不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5 荣盛 02 不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回售选择权,“15 荣盛 02”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16 年 7 月 28 日至 2017 年 7 月 27 日期间利息,票面利率为 5.1%。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5 荣盛 02”的回售数量为 14,545,326 张,回售金额为 1,528,713,762.60 元(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4,454,674 张。

本次“15 荣盛 02”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足额支付至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17 年 7 月 28 日。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